国源电力沙吉海煤矿缓坡斜井设备厂房土建工程建设项目公开招标项目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2026-03-09 16:44:18 阅读次数：519 】

第一章 公开招标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名称为：国源电力沙吉海煤矿缓坡斜井设备厂房土建工程建设项目公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为：CEZB260101466，招标人为国家能源集团国源电力有限公司，项目单位为：国网能源和丰煤电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资格后审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及标段（包）划分：2.1.1项目概况：

国源电力沙吉海煤矿缓坡斜井设备厂房土建工程建设项目为缓坡斜井地面附属配套工程，包含缓坡斜井地面联合建筑及井口房、10Kv变电所、混凝土搅拌站、消防泵房、雨水收集池、场坪道路、通勤道路、围墙及综合管沟等建筑和安装工程施工，服务于缓坡斜井提升运输。

2.1.2招标范围：

国源电力沙吉海煤矿缓坡斜井地面联合建筑及井口房、10Kv变电所、混凝土搅拌站、消防泵房、雨水收集池、场坪道路、通勤道路、围墙及综合管沟等建筑和安装工程施工、设备材料和家具家电采购、监造、调试、技术服务、专项验收（消防、职业病等）、竣工验收及工程建设管理等全部内容（含工程外部工作协调）。

2.1.3计划工期：

自合同签订后9个月完工。

2.1.4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2.2 其他：/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和业绩要求：

【1】资质条件：（1）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3）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财务要求：/

【3】业绩要求：2021年3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至少具有已完工的合同内容包含煤矿地面建筑工程施工的合同业绩2份，且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2000万元。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和对应的用户证明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或其他能证明合同标的物已经完工的材料（若合同甲方不是最终用户，合同甲方获取的最终用户证明也可）

【4】信誉要求：/

【5】项目经理资格要求：（1）投标人须提供拟任项目经理有效的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证书（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证书须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文的要求】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2）项目经理须至少具有1个担任煤矿地面建筑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经历,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合同，若合同中无项目经理姓名，须提供对应的验收证明或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证明材料（须含工程名称、项目经理、单位名称）。

（3）项目经理须为投标人在册正式人员，并提供2025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至少连续6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社保机构出具或社保网站截图并加盖社保机构公章)。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技术负责人：/

安全负责人：投标人须提供拟任安全负责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

质量负责人：/

【7】其他要求：/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购标前必须在国家能源集团（https://www.ceic.com）首页网页底部查找“生态协作平台”图标，点击图标跳转至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点击“物资采购”图标，完成国家能源集团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请勿重复注册。注册方法详见：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帮助中心→“生态协作平台操作手册”。

4.2 购标途径：已完成注册的投标人请登录“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在线完成招标文件的购买。

4.3 招标文件开始购买时间2026-03-10 09:00:00，招标文件购买截止时间2026-03-16 16:00:00。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每标段（包）人民币第1包7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第1包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4.5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6 其他：/

5.招标文件的阅览及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人必须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组件下载”中下载《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相关操作手册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投标人自行登录到“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www.chnenergybidding.com.cn。

2）点击右上方“帮助中心”按钮，下载《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

3）点击右上方“组件下载”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下载“国能e招驱动安装包”及“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安装。

注：本项目招标文件为专用格式，投标人须完成上述操作才可以浏览招标文件。

4）投标人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本项目的投标，CA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国能e招首页→帮助中心→“国能e招电子招投标项目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及须知”。

注：投标人需尽快办理CA数字证书，未办理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认证过期的，将导致后续投标事项无法办理。

5）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具体操作详见《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其中以下章节为重点章节，请投标人务必详细阅读。

1.1--1.7章节（系统前期准备）

1.9章节 （CA锁绑定）

2.5章节 （文件领取）

2.9章节 （开标大厅）

3.1章节 （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3.2章节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6.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6-03-30 09:0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成功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对开标记录表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文件组成（报价部分）”上传的文件进行加密，同时将加密的开标记录表发投标人备查；商务（不含报价）和技术评标完成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显示开标记录表和投标报价文件，发送密钥供投标人验证开标信息。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地点：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公开开标，不举行现场开标仪式。

7. 其他

7.1 信息公开说明：

（1）开标阶段，对招标公告中要求的投标人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等信息向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进行公示。

（2）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对中标候选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向社会进行公示。

（3）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业绩未进行公示的（补充公示的业绩视为已公示业绩），评标阶段将不予认可。

7.2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国能e招（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国家能源集团国源电力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2条2号
邮　　编：100002
联 系 人：鲁振华
电　　话：010-87923862
电子邮箱：11174510@ceic.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直门国华投资大厦
邮　　编：100007
联 系 人：刘元旭
电　　话：010-57337559
电子邮箱：20081762@ceic.com

国能e招客服电话：010-58131370
国能e招客服工作时间：8:30-12:00；13:30-17:00（法定工作日）
国能e招登录网址：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